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函

地址：80021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113號
承辦人：張純華
電話：07-2361181
傳真：07-2362384
電子信箱：wo121233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南高字第11413371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補助款核銷清冊(大樹).xlsx）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大樹區農會「風災災損溫網室設施重建輔導措施」補助款核銷清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貴局113年11月1日高市農務字第113330824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農業局
副本：本分署(園藝產業科、高雄辦事處)(均含附件)

